

浙江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同意浙江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23〕2042号）同意注册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股票3,700万股，每股面值1.00元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.64元/股。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,368.00万元，扣除发行费用（不含税）人民币8,648.00万元后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,720.00万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4月9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，并于当日出具天健验〔2024〕96号《验资报告》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本公司依照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文件的规定，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浙江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以下简称“管理制度”）。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，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，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，并与开户银行、保荐机构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》，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，以保证专款专用。

三、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

截至披露日，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，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备注
1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	81020078801888668888	本次注销
2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	1207031129202466606	存续

四、本次注销的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情况

序号	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销户日期
1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	81020078801888668888	2026 年 2 月 3 日

鉴于上述存放募集资金的专户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相关规定，为规范银行账户管理、减少管理成本，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完成注销手续办理。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，该账户对应的相关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4 日